

关于注销 上海锦淮二手车经营有限公司等8户 货运企业道路运
输经营许可证 行政许可证件的公告

沪闵交（货）注销（2025）第 Y00021 号

上海锦淮二手车经营有限公司等8户：

你（单位）在本行政机关取得的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行政许可，因 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，本行政机关依据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 第70条第1款第1项规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有关行政许可的注销手续：（一）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；，于 2025 年 09 月 02 日 办理行政许可注销手续。注销的行政许可及注销的证件号码，详见附件。

你（单位）如对行政许可注销有异议，可以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60 日内向 闵行区交通委员会执法大队 申请行政复议；也可以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直接向 闵行区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 《上海锦淮二手车经营有限公司等8户注销清册表》

上海市闵行区交通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5 年 09 月 02 日

